



人民政协 重要文献选编

(上)

政协全国委员会办公厅 编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

中央文献出版社
中国文史出版社

人民政协

重要文献选编

(上)

政协全国委员会办公厅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 编

中央文献出版社
中国文史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人民政协重要文献选编·(上)/政协全国委员会办公厅,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 —北京:中国文史出版社,2009.8

ISBN 978 - 7 - 5034 - 2486 - 1

I. 人… II. ①政…②中… III.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
—文献—汇编 IV. D62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9)第 128281 号

责任编辑:曾小丹 韩 军 王春明

出版发行:中国文史出版社 中央文献出版社

网 址:www.wenshipress.com

社 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23 号 邮编:100811

电 话:010 - 66122507 66192576

传 真:010 - 66192577

印 装:北京凯通印刷有限公司 邮编:100024

经 销:全国新华书店

开 本:1/16

印 张:58.5 字数:640 千字

印 数:20000 册

版 次:2009 年 9 月北京第 1 版

印 次:2009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文史版图书,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文史版图书,印装错误可与发行部联系退换。

出 版 说 明

二〇〇九年，是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成立六十周年。为帮助广大干部群众深入了解人民政协的光辉历程和伟大成就，充分认识人民政协在中国革命、建设、改革事业中的重大作用和宝贵经验，在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实践中更好地坚持和完善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我们编辑出版了《人民政协重要文献选编》。

本书分上、中、下三卷。上卷收入一九四八年四月至一九六二年四月这段时间的文献；中卷收入一九七八年三月至二〇〇〇年三月这段时间的文献；下卷收入二〇〇〇年十二月至二〇〇九年一月这段时间的文献。共一百四十二篇。其中，毛泽东、邓小平、江泽民、胡锦涛等中央领导同志的文稿一百零一篇，中共中央、全国人大、人民政协有关文件四十一篇。有些文献是第一次公开发表。

政协全国委员会办公厅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

二〇〇九年九月

目 录

| | |
|--|--------------|
| 中共中央委员会发布纪念“五一”节口号 | (1) |
| (一九四八年四月三十日) | |
| 复各民主党派与民主人士电 | 毛泽东 (4) |
| (一九四八年八月一日) | |
| 我们对于时局的意见 | (6) |
| (一九四九年一月二十二日) | |
| 复李济深等五十六人电 | 毛泽东 朱 德 (11) |
| (一九四九年二月二日) | |
| 召集政治协商会议和成立民主联合政府的 条件均已成熟 | 毛泽东 (13) |
| (一九四九年三月五日) | |
| 在新政治协商会议筹备会上的讲话 | 毛泽东 (16) |
| (一九四九年六月十五日) | |
| 关于参加新政治协商会议的单位及其 代表名额的规定 | (21) |
| (一九四九年六月十九日新政治协商会议筹备会 全体会议通过) | |
| 附:《关于参加新政治协商会议的单位及其代表名额 的规定(草案)》的说明 | 李维汉 |
| (一九四九年六月十九日在新政治协商会议 筹备会第一次全体会议上) | |

- 关于人民政协的几个问题 周恩来 (29)
(一九四九年九月七日)
- 中国人从此站立起来了 毛泽东 (42)
(一九四九年九月二十一日)
- 加强全国人民的革命大团结 刘少奇 (47)
(一九四九年九月二十一日)
- 人民政协共同纲领草案的特点 周恩来 (51)
(一九四九年九月二十二日)
- 中国人民政府组织法 (56)
(一九四九年九月二十七日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
第一届全体会议通过)
附:关于草拟《中国人民政府组织法》的
报告 谭平山
(一九四九年九月二十二日在中国人民政治协商
会议第一届全体会议上)
-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组织法 (66)
(一九四九年九月二十七日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
第一届全体会议通过)
附:《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组织法》的草拟经过
及其基本内容 董必武
(一九四九年九月二十二日在中国人民政治协商
会议第一届全体会议上)
- 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都、纪年、国歌、国旗的
四个决议案 (79)
(一九四九年九月二十七日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
第一届全体会议通过)
- 中国人民政府组织法 (80)
(一九四九年九月二十九日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
第一届全体会议通过)

| | |
|--|-----------|
| 中国人民大团结万岁 | 毛泽东 (91) |
| (一九四九年九月三十日) | |
|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届全体会议闭幕词 | 朱 德 (94) |
| (一九四九年九月三十日) | |
|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公告 | 毛泽东 (95) |
| (一九四九年十月一日) | |
|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全国委员会工作条例 | (97) |
| (一九四九年十月十八日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 第一届全国委员会常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通过) | |
| 处理好人民民主统一战线中的四个关系 | 周恩来 (99) |
| (一九五〇年四月十二日) | |
| 发挥人民民主统一战线积极作用的几个问题 | 周恩来 (104) |
| (一九五〇年四月十三日) | |
| 中国政协全国委员会学习座谈会 暂行办法 | (114) |
| (一九五〇年四月二十七日学习座谈会 成立会上基本通过) | |
| 中国政协全国委员会第一届全国委员会 第二次会议开幕词 | 毛泽东 (116) |
| (一九五〇年六月十四日) | |
| 人民政协全国委员会会议党组活动的方针 | 周恩来 (118) |
| (一九五〇年六月十四日) | |
| 中国政协全国委员会第一届全国委员会 第二次会议闭幕词 | 毛泽东 (121) |
| (一九五〇年六月二十三日) | |
| 关于国徽的决议文 | (125) |
| (一九五〇年六月二十三日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 第一届全国委员会第二次会议通过) | |

中国人民政府协商会议全国委员会

- 关于地方委员会的决定 (126)
(一九五〇年六月二十三日中国人民政府协商会议
第一届全国委员会第二次会议通过)
- 加强统一战线工作 李先念 (128)
(一九五〇年八月一日)
- 无党派民主人士单位关于参加各项活动的
七项决定 (133)
(一九五〇年九月十一日无党派民主人士
第一次会议决定)
- 双周座谈会暂行组织办法 (135)
(一九五〇年九月二十一日双周座谈会
第八次会议通过)
- 各民主党派联合宣言 (137)
(一九五〇年十一月四日)
- 全党重视做统一战线工作 邓小平 (140)
(一九五一年三月二十六日)
- 中国人民政府协商会议全国委员会暨省、市
协商委员会关于处理人民意见的试行办法 (145)
(一九五一年七月十九日中国人民政府协商会议第一届
全国委员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五次会议通过)
- 中国人民政府协商会议全国委员会关于各级协商
委员会的关系向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的建议 (147)
(一九五一年七月十九日中国人民政府协商会议第一届
全国委员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五次会议通过)
- 中国人民政府协商会议全国委员会关于各省、市
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协商委员会工作的意见 (149)
(一九五一年七月十九日中国人民政府协商会议第一届

- 全国委员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五次会议通过)
省、市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协商委员会组织通则 (153)
(一九五一年七月十九日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届全国委员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五次会议通过。一九五一年八月三日政务院第九十六次政务会议通过并报经中央人民政府主席批准,一九五一年八月十八日政务院命令公布)
- 做好工商联工作 陈 云 (157)
(一九五一年七月二十日)
- 中国政治协商会议第一届全国委员会
第三次会议开幕词 毛泽东 (163)
(一九五一年十月二十三日)
- 中国政治协商会议第一届全国委员会
第三次会议闭幕词 毛泽东 (168)
(一九五一年十一月一日)
- 加强党的统一战线工作 刘少奇 (169)
(一九五三年七月十八日)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 (176)
(一九五四年九月二十日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第一次会议通过)
- 关于政协章程和政协第二届全国委员会委员
名单问题 周恩来 (195)
(一九五四年十二月四日)
- 关于政协的性质和任务 毛泽东 (200)
(一九五四年十二月十九日)
- 人民政协的五项任务 周恩来 (205)
(一九五四年十二月二十一日)
- 中国政治协商会议章程 (211)
(一九五四年十二月二十五日中国政治协商会议

第二届全国委员会第一次全体会议通过)

附:关于《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章程(草案)》的说明

..... 章伯钧

(一九五四年十二月二十一日在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

第二届全国委员会第一次全体会议上的报告)

在资本主义工商业社会主义改造问题座谈会上的

讲话 毛泽东 (224)

(一九五五年十月二十九日)

关于知识分子问题的报告 周恩来 (234)

(一九五六年一月十四日)

关于人民民主统一战线的性质 周恩来 (264)

(一九五六年二月六日)

党和非党的关系 毛泽东 (268)

(一九五六年四月二十五日)

要使用资方人员 陈云 (270)

(一九五六年七月二十一日)

共产党员必须同党外人士团结合作 刘少奇 (282)

(一九五六年九月十五日)

继续扩大同党外人士的合作 邓小平 (284)

(一九五六年九月十六日)

全国人民的大团结是建设社会主义最根本的

有利条件 朱德 (286)

(一九五六年九月十七日)

同民建和工商联负责人的谈话 毛泽东 (289)

(一九五六年十二月七日)

关于长期共存、互相监督 毛泽东 (294)

(一九五七年二月二十七日)

共产党要接受监督 邓小平 (296)

-
- (一九五七年四月八日)
- 长期共存,互相监督 周恩来 (301)
- (一九五七年四月二十四日)
- 各民主党派在宪法范围内有政治自由和组织
独立性 周恩来 (306)
- (一九五八年十一月二十九日)
- 把知识和经验留给后代 周恩来 (308)
- (一九五九年四月二十九日)
- 共产党应该认真地发挥各种不同组织的作用 刘少奇 (313)
- (一九六二年一月二十七日)
- 论知识分子问题 周恩来 (315)
- (一九六二年三月二日)
- 不断加强人民民主统一战线是国家政治生活中的
一个根本任务 周恩来 (330)
- (一九六二年三月二十八日)
- 我国人民民主统一战线的新发展 周恩来 (335)
- (一九六二年四月十八日)

中共中央委员会发布 纪念“五一”节口号

(一九四八年四月三十日)

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发布一九四八年“五一”劳动节口号，如下：

一、今年的“五一”劳动节，是中国人民走向全国胜利的日子。向中国人民的解放者中国人民解放军全体将士致敬！庆祝各路人民解放军的伟大胜利！

二、今年的“五一”劳动节，是中国人民死敌蒋介石走向灭亡的日子，蒋介石做伪总统，就是他快要上断头台的预兆。打到南京去，活捉伪总统蒋介石！

三、今年的“五一”劳动节，是中国劳动人民和一切被压迫人民的觉悟空前成熟的日子。庆祝全解放区和全国工人阶级的团结！庆祝全解放区和全国农民的土地改革工作的胜利和开展！庆祝全国青年和全国知识分子争自由运动的前进！

四、全国劳动人民团结起来，联合全国知识分子、自由资产阶级、各民主党派、社会贤达和其他爱国分子，巩固与扩大反对帝国主义、反对封建主义、反对官僚资本主义的统一战线，为着打倒蒋介石，建立新中国而共同奋斗。

五、各民主党派、各人民团体、各社会贤达迅速召开政治协商会议，讨论并实现召集人民代表大会，成立民主联合政府！

六、一切为着前线的胜利。解放区的职工，拿更多更好的枪炮弹药和其他军用品供给前线！解放区的后方工作人员，更好地组织支援前线的工作！

七、向解放区努力生产军火的职工致敬！向解放区努力恢复工矿交通的职工致敬！向解放区努力改进技术的工程师、技师致敬！向解放区一切努力后方勤务工作和后方机关工作的人员致敬！向解放区一切工业部门和后方勤务部门的劳动英雄、人民功臣、模范工作者致敬！

八、解放区的职工和经济工作者，坚定不移地贯彻发展生产、繁荣经济、公私兼顾、劳资两利的工运政策和工业政策！

九、解放区的职工，为增加工业品的产量、提高工业品的质量、减低工业品的成本而奋斗！拿更多更好的人民必需品供给市场！

十、解放区的职工，发扬新的劳动态度，爱护工具，节省原料，遵守劳动纪律，反对一切怠惰、浪费和破坏行为，学习技术，提高生产效率！

十一、解放区的职工，加强工人阶级的内部团结，加强工人与技术人员的团结，建立尊师爱徒的师徒关系！

十二、解放区私营企业中的职工，与资本家建立劳资两利的合理关系，为共同发展国民经济而努力！

十三、解放区的职工会与民主政府合作，保障职工适当的生活水平，举办职工福利事业，克服职工的生活困难！

十四、解放区和蒋管区的职工联合起来，建立全国工人的统一组织，为全国工人阶级的解放而奋斗！

十五、向蒋管区为生存和自由而英勇奋斗的职工致敬！欢迎蒋管区的职工到解放区来参加工业建设！

十六、蒋管区的职工，用行动来援助解放军，不要替蒋介

石匪徒制造和运输军用品！在解放军占领城市的时候，自动维持城市秩序，保护公私企业，不许蒋介石匪徒破坏！

十七、蒋管区的职工，联合被压迫的民族工商业者，打倒官僚资本家的统治，反对美帝国主义者的侵略！

十八、全国工人阶级和全国人民团结起来，反对美帝国主义者干涉中国内政，侵犯中国主权，反对美帝国主义者扶植日本侵略势力的复活！

十九、中国工人阶级和各国工人阶级团结起来，反对美帝国主义者压迫亚洲、欧洲和美洲的民族解放运动、民主运动和职工运动！

二十、向援助中国人民解放战争和援助中国职工运动的世界各国工人阶级致敬！向拒运拒卸美帝国主义和其他帝国主义援蒋物资的各国工人阶级致敬！向并肩反抗美帝国主义侵略的各国工人阶级和各国人民致敬！

二十一、中国劳动人民和一切被压迫人民的团结万岁！

二十二、中国人民解放战争的胜利万岁！

二十三、中华民族解放万岁！

复各民主党派与民主人士电

(一九四八年八月一日)

毛泽东

李济深、何香凝、沈钧儒、章伯钧、马叙伦、王绍鏊、陈其尤、彭泽民、李章达、蔡廷锴、谭平山、郭沫若诸先生，并转香港各民主党派、各人民团体及无党派民主人士公鉴：

五月五日电^[1]示，因交通阻隔，今始奉悉。诸先生赞同敝党五月一日关于召开新的政治协商会议讨论并实现召集人民代表大会建立民主联合政府一项主张，并热心促其实现，极为钦佩。现在革命形势日益开展，一切民主力量亟宜加强团结，共同奋斗，以期早日消灭中国反动势力，制止美帝国主义的侵略，建立独立、自由、富强和统一的中华人民民主共和国。为此目的，实有召集各民主党派、各人民团体及无党派民主人士的代表们共同协商的必要。关于召集此项会议的时机、地点、何人召集、参加会议者的范围以及会议应讨论的问题等项，希望诸先生及全国各界民主人士共同研讨，并以卓见见示，曷胜感荷。谨电奉复，即祈谅解。

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主席 毛泽东

八月一日

注 释

[1] 指各民主党派与民主人士一九四八年五月五日从香港发给毛泽东并转解放区全体同胞的电报。电报谴责国民党政府“窃权卖国，史无前例”，表示拥护中国共产党在“五一”劳动节口号中提出的迅速召开政治协商会议的主张。

我们对于时局的意见

(一九四九年一月二十二日)

我们现在已经先后进入解放区来了。回忆去年五月一日，中共中央号召全国，建议召开包括各民主党派、各人民团体、各民主人士的政治协商会议，以加速推翻南京卖国独裁统治，实现人民民主联合政府。我们一致认定，这一解决国是的主张，正符合于全国人民大众的要求。用特率先通电响应，并先后进入解放区，在人民解放战争进行中，愿在中共领导下，献其绵薄，共策进行，以期中国人民民主革命之迅速成功，独立、自由、和平、幸福的新中国之早日实现。

进入解放区后，我们首先获得的印象，便使我们充分欣慰。这里充满着民主自由的空气，蓬勃向上的精神。生产建设，发展猛进。社会秩序，有条不紊。工农商学各界，都能站在自己的岗位上努力工作，支援前线。中共党员，尤能以身作则，发扬高度自我牺牲之英勇，为民前锋，不辞劳瘁。而劳苦功高的人民解放军，正以雷霆万钧之威力，发动迭次攻势，三阅月之间，先后歼灭了蒋军百余万，解放了整个的东北，和接近整个的华北与华中。军事的矛头，已经指向大江南岸了。毫无疑问，在一九四九年之内，中国是要得到全面解放的。

在这样的情况下面，美帝国主义卵翼下的南京国民党反动集团，的确是快要土崩瓦解了。军事挣扎既已绝望，乃改变花样，企图以政治阴谋苟延残喘。早在北线蒋军开始溃败时，美